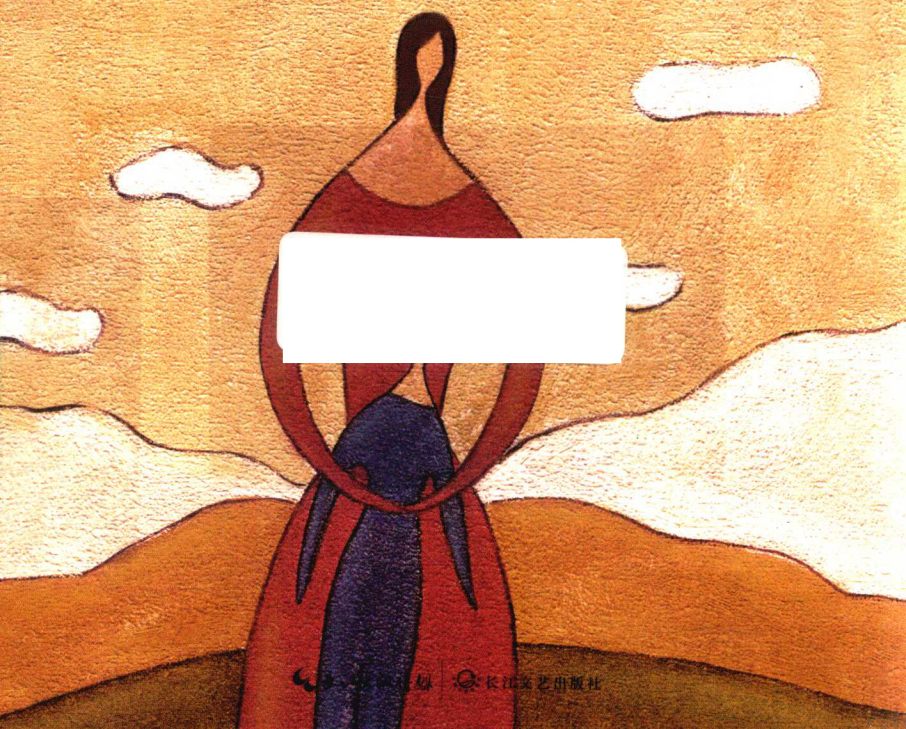


胭脂

张翎
著



张翎作品系列



长沙文艺出版社

胭脂

张翎
著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胭脂 / 张翎著. — 武汉: 长江文艺出版社, 2018. 10

ISBN 978-7-5702-0551-6

I. ①胭… II. ①张… III. ①中篇小说-小说集-中国-当代 ②短篇小说-小说集-中国-当代 IV. ① I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8) 第 160108 号

胭 脂

张翎 著

选题产品策划生产机构 | 北京长江新世纪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总 策 划 | 金丽红 黎 波 安波舜

责任编辑 | 张 维 装帧设计 | 郭 璐 媒体运营 | 刘 峥

内文制作 | 刘 洋 责任印制 | 张志杰 王会利

法律顾问 | 张艳萍 数字版权代理 | 何 红

总发行 | 北京长江新世纪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电 话 | 010-58678881 传 真 | 010-58677346

地 址 | 北京市朝阳区曙光西里甲 6 号时间国际大厦 A 座 1905 室 邮 编 | 100028

出 版 |  长江文艺出版社

地 址 | 湖北省武汉市雄楚大街 268 号湖北出版文化城 B 座 9-11 楼 邮 编 | 430070

印 刷 | 三河市兴博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 787 毫米 × 1092 毫米 1/32 印 张 | 8.5

版 次 | 2018 年 10 月第 1 版 印 次 | 2018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字 数 | 138 千字

定 价 | 45.00 元

盗版必究 (举报电话: 010-58678881)

(图书如出现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选题产品策划生产机构联系调换)

张翎



浙江温州人。1983年毕业于复旦大学外文系，1986年赴加拿大留学，分别在加拿大的卡尔加利大学及美国的辛辛那提大学获得英国文学硕士和听力康复学硕士学位。现定居于多伦多市，曾为美国和加拿大注册听力康复师。90年代中后期开始在海外写作发表，代表作有《劳燕》《余震》《金山》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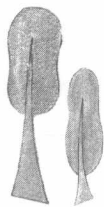
小说曾获得包括中国华语传媒年度小说家奖、新浪年度十大好书榜、华侨华人文学奖评委会大奖、台湾时报开卷好书奖、香港红楼梦世界华文长篇小说专家推荐奖等两岸三地重大文学奖项，入选各式转载本和年度精选本，并七次进入中国小说学会年度排行榜。

根据其小说《余震》改编的灾难巨片《唐山大地震》（冯小刚执导），获得了包括亚太电影节最佳影片和中国电影百花奖最佳影片在内的多个奖项。根据其小说《空巢》改编的电影《一个温州的女人》，获得了金鸡百花电影节新片表彰奖和英国万像国际电影节最佳中小成本影片奖。

小说被译成多国语言在国际发表。

目录

▼	▼	▼	▼
家 贼	都市猫语	心想事成	胭脂
243	193	165	001



「 没有哪个夜晚比一个发生火灾的夜晚更加黑暗。没有人比一个在吼叫的人群中奔跑的人更加孤单。」

——卡尔维诺《国王在听》

上篇

穷画家和阔小姐的故事

最初我看到的只是一抹粉红，很小，很淡，像是清洗狼毫时不小心溅出来的一滴水。我想揪过一个袖角来洒那滴水，可纸是生宣，水跑得比我的手快，转眼间一滴已经衍成了一团，一团又衍成了一片。

白费了，一张纸。我想说。可是两片嘴唇黏得很紧，话找不到一条逃生的路。物价飞涨，家里寄的钱永远还走在路上，米贵，油贵，颜料墨条纸笔，万物都金贵，我只是舍不得那张新纸。

那片粉红的水迹很快漫过了整张纸，漫到了桌子上，漫

上了墙壁。再后来，连窗玻璃和天花板都有了颜色。颜色是从什么时候开始变的呢？我没留意，还没来得及。颜色像花一样开出了许多瓣儿，从粉红到洋红到桃红到石榴红到玫瑰红到杏红到酒红到朱红到艳红到深红到紫红……我知道世界上有很多种红，有的红沾了花卉的名字，理直气壮，跋扈张扬；有的红跌落在一种花和另一种花之间的缝隙里，没有名字，也没有名分。

每一样红，都应该有一个名字的。我想。

那片红越变越深，到最后，就变成了阿娘嘴唇的颜色。那是我最后一次见到阿娘。阿娘在那张有顶篷的雕花木床上躺得太久了，从我记事起，阿娘似乎就从来没起过床，阿娘的身子已经在褥子上长出了根须。只是那天阿娘的躺姿有些古怪，身上的骨头仿佛都变成了铁丝，跷起的双足将杏黄色的缎被子戳出两只硬角。那天阿娘的嘴唇很红，红到发紫，后来我才知道那是没擦干净的血迹。阿娘的血在肺里待腻了，一心想逃出来见见生天。

有一只黄蜂爬进了我的耳朵。不，不是一只，是一群，那些嘤嘤嗡嗡的声响，是许多对翅膀在撞击。后来，那些癫狂的翅膀大概扇得疲软了，渐渐安静下来，我才听见了一阵模模糊糊的说话声。

“这，是谁？……抖成这样……没人，陪？”我迷迷糊糊地听见一个声音在问。

那声音也有颜色，感觉也是红的，只是说不准确是什么红，似乎比粉红浓烈些，又比桃红老成些。

“美专……日本人……学校内迁……没走成……”一个苍白的声音回答道。

“伤寒……半个月了……家里没人……医院不晓得，哪里寄账单……”另一个同样苍白的声音说。

我突然醒悟过来，他们在谈论我。

家里，没人？

我很想坐起来，愤怒地咆哮一声：“怎么可能？”可是我指挥不了那堆包裹在皮（从前是肉）里的筋骨，甚至连挪动一下也不能。我觉得我的背我的腰我的臀已经在床铺上生出了根须，正如当年的阿娘。

我只是没了爹娘而已，我还有一整大家子人，在老家。我爷爷娶了三房妻妾，我有三个伯父，五个叔叔，七个姑妈。我的堂亲戚聚齐了吃酒席，十张大圆桌都嫌挤。

可是，他们现在在哪里，那些伯伯嬷嬷叔叔婶婶姑姑姑父堂兄堂弟堂姐堂妹堂侄堂侄女？他们在路上，就像那些本该汇到的生活费一样。他们只能在路上，他们永远不会抵达，

因为他们没法见我。他们见了我的面，就不得不解释那些改了名的地契，易了主的房产。

阿爹是在阿娘走后的第二年死的，头天喝了酒，躺下去睡觉就再没醒来。医生说阿爹是死于心脏病，我知道阿爹是死于失望，为阿娘没生下另外一个儿子，也为我不肯守在家里帮衬他的茶叶生意。我原是想县中毕业后回到乡里的，我自小在茶园长大，喜欢茶园的清静——假若我没有遇见那位教美术的范先生。范先生说书读得好，画画得更好。范先生说我的眼睛就是为画而生的，我若回了乡下，我就辜负了上苍给我的这双眼睛。范先生说上苍是吝啬的，千万个人里，也只能找到一双这样的眼睛。

范先生的话叫我的脚改了路。县中毕业后我没回乡，而是报考了上海美专。阿爹从此就没给过我笑脸。

阿爹死后，阿伯阿叔就把我家名下的茶园和生意给分了，说是抵阿爹生前借下的债——那都是些死无对证的事。我是阿爹的一根独苗，没人肯站出来替我说句公道话，谁也犯不着为一个远在他乡的学生娃，得罪一群抬头不见低头见的乡亲。

“哦，是画家，怪可怜的。”我听见了一声暖色的叹息。在没有想好究竟是什么红之前，我只能含糊地把那个声音归

在暖色谱里。

我不知道这句话是什么意思。是画家可怜，还是生病无人照看可怜？还是生病无人照看的画家可怜？我很想问一问，可是我张不开嘴。嘴唇也生出了根须，在牙龈上。

这时我感觉有一片冰凉的东西，轻轻地落在了我的额头上。我听见了哧哧的响声，那是我的额头在化着冰。

我终于睁开了眼睛。我最先看见的不是那张脸——脸那时还掩藏在一帘头发之下，我看见的是一件红色的呢子大衣。我这才明白，先前那团漫无边际的红并不是梦，也不是幻觉，而是那件大衣在视网膜上压下的朦胧印记。或者说，是眼皮在空气中感受到的细微重量。

胭脂。

我一下子想起了这种红的确切名字。

“黄仁宽，你醒了？”

我床前的那个女子抬起头来，从一帘浓密的短发中露出一双眼睛。当然，她露出来的并不只是一双眼睛，但在我的记忆中，我对她的整体印象在看到那双眼睛时便已彻底完成。在我的审美学词典里，脸上的其他器官只具备生物学意义，它们不过是眼睛无关紧要的铺垫和补充。这也是为什么我的写生课老师总是奇怪，我的人物除了眼睛之外，一概面容模糊。

“你怎么……知道……我……名字？”

过了一会儿，我才醒悟过来，那是我的声音。我已经记不得上一次开口说话是什么时候的事，我只闻到了舌头在口腔里闷久了散发出来的酸腐气味。

我是怎么一下子挣断了嘴唇和牙龈之间那些越长越粗的根须的？我知道是她的眼睛。她的眼睛是一匹超大马力的发动机，能叫死人从棺材里站起来跳舞。

那是一双什么样的眼睛啊？眼白荡漾着一抹浅蓝，带着一丝不谙世事的惊讶和好奇，硕大的眼珠游走在那汪浅蓝之中，像裸露在海面上的两座幽黑岛屿。我从海水和岛屿之中看见了我这辈子没在任何女人眼中发现过的东西。

她抽回那只搭在我额头的手，指了指我床头的那块牌子：“你的名字，写在那里。”

“我……要……死了。”我嚅嚅地说。

她没听懂我的话，她是从我翕动的嘴唇和表情上猜出了我的意思的。

“谁说的？”她的两条眉毛走动起来，眉心蹙成一个柔软的结子。

“黑暗，加深……”我说了半句，就无力地停了下来。

她以为我在说胡话，就掀起窗帘的一角，指给我看窗外

那轮挂在光秃秃的树枝上的太阳。太阳没有多少热气，但依旧给树身和对面的屋顶涂上了一层稀薄的白光。

“嬷嬷，刚才，来唱过……”我说。

我说的是那首《黑暗加深》(*Darkness deepens*)的圣诗。我上县中时认识了一位瑞典传教士，跟着他去医院探访过病人，他告诉我这首歌是唱给临终之人的安魂曲。所以，当我从医院的嬷嬷口里听到这个旋律时，我就知道我已经踩到从白天进入长夜的那道门槛上了。

我不指望她懂，可是她竟然懂了。后来我才知道，她上过教会学校，她会的圣诗远比我多。

她眼里那汪浅蓝色的海水颤了一颤，流溢出来，滴落到脸颊上。

“我怕，一个人，上路……”我的牙齿相互碰撞起来，发出格格的声音。

她伸出手来，捏住我裸露在被褥之外的那只手。我手上的骨头尖利如刀，她被割伤了，疼得啞了一声。

“我陪你。”她说。

她说这话的时候，眼睛没看着我，是不敢，也是不忍。

我以为那只是一句虚浮的安慰——恻隐是一根断头的线，甩出去很容易，收回来却很难。

没想到第二天她果真来了。第三天也是。以后天天如此。

后来我才知道：那阵子她正为一个大决断而踌躇不决，所以才有空闲。她是到医院探望一位生病的朋友的，谁知拐错了一条过道，走进了另一间病房，就遇见了我。生命在拐弯之处猝不及防地撞到了一桩意外，或者说，一场灾祸。

遇到黄仁宽的时候，我正闲得发慌。我是师范学校音乐系的学生，那阵子上海的学校不是内迁，就是停课。爸爸不许我跟学校走，爸爸另有打算。爸爸在英国人的银行里做襄理，认识上海码头上三六九等人马。他给我介绍认识了一位外交官的侄子，两边家里都在动用关系安排子女去相对安全的美国留学。在这个兵荒马乱的年代，找个好人家、远离战乱之地，是所有有身份的人家给女儿设想的理想之路，我父母也不例外。

这段空闲时间其实并不真的空闲，爸爸早给我安排了计划。爸爸邀请了乔治——那个有可能成为我未婚夫的男人——到家里参加每周五的餐会。来赴我们家餐会的人大致分成两类：有钱，或者有才。爸爸总是天真地以为这两类人可以像糖浆一样被捏合成糖人，再不济，至少可以在这两类

人中间营造某种触手可及的联结。所以爸爸的餐会上经常会出现某位驻外使节的家眷、永安百货公司的老板、几个从东北逃亡到上海的教授、某位有影响力的犹太商贾、某一对流落到上海的白俄音乐家母女毗邻而坐的怪异场景。

爸爸安排乔治来家里聚会，是想让我有机会在人多的场合近距离地观察乔治的处世为人。爸爸常说：要揭开一个人的画皮露出他的本真，就得看他如何对待旁不相干的人。“贝贝你若看对了眼，就可以多找机会私下和他约会。”爸爸这样叮嘱我。当时无论是爸爸还是我自己都没想到：爸爸的话会给我后来的行动制造了如此方便的借口。每一次我出来陪黄仁宽，爸爸都以为我在和乔治约会。当然，我从来也没试图纠正过爸爸的误会。等到爸爸发现我既没想嫁给乔治，也没有打算出国留学时，一切都已为时过晚。

爸爸的计划是一块大幕布，那后边悄悄掩藏着的，是我的小计划。我是想离开上海，但不是去美国，更不是和乔治。我早已厌倦了音乐课程。不是钢琴的错，也不是乐谱的错，更不是老师的错。错的是环境。在焦土之上弹琴，连肖邦也会感觉怪异，或者说耻辱。我想和几位同学一起动身去重庆，当然是瞒着家里。我们想去报考迁移到歌乐山下的上海医学院。我从小喜欢玩治病救人的小把戏，至今我还记得拿到爸

爸给我买的第一个洋娃娃时，我没有像别的女孩子那样给娃娃梳头换衣，而是立刻给它施行了开膛手术。我非常震惊地发现，那个被我用小刀割开的肚腹里，并没有我在看杀鸡时发现的心肺和肠胃，而是一团无色无味的刨花。一个不愿在乱世里苟活的女子，即使舍身舍命也不见得救得了国，但至少可以试着救几条性命。

可是最终我哪儿也没去。我走了一条让所有的人，包括我自己在内，都瞠目结舌的路：我成了一个籍籍无名的穷画家的女人。

那天我走错病房，走进了黄仁宽的房间。我第一眼就看见了他，哦，不，是看见了他的床铺。他的大半张脸都埋在被子里，只露出一只瘦骨嶙峋的手。我之所以留意到他的床铺，是因为我看见他的被子在簌簌颤动，好像底下藏着一窝受了惊吓的兔子。邻床的人告诉我，他在打摆子，已经好多天，医生说怕是没治了。

我决定留下来陪他，纯粹是出于怜悯，至少在最初那个阶段。我读教会中学的时候，有一位叫嘉德琳的嬷嬷曾经说过：世上最悲惨的境遇，莫过于一个人孤零零地死去。在世时的任何一种孤单，都无法和灵魂独自上路相比。嘉德琳嬷嬷是个严肃刻板的人，她最拿手的本事，是动不动把上帝掏